

客家委員會

「2024 桐花祭」補助計畫

一、目的：

為找回「桐花祭」辦理初衷，讓民眾每年一到油桐花開的季節，即聯想到「桐花」與「人文」之連結，並藉由伯公祭儀對天地之感謝，建立屬於在地的儀式感，讓「桐花祭」成為臺灣民眾共同的生活文化，共享客庄歷史傳統文化價值，推展客家文化。

二、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三、補助對象：直轄市、縣(市)政府。

四、辦理期程：113 年 3 月至 5 月於桐花綻放期間及地點舉辦。

五、辦理內容：

- (一) 本年度策展主題為延續 2023 桐花氛圍，以白色及綠色作為主題延伸，並結合在地創生、返鄉青年及優質社團共同辦理，創造屬於在地特色之「桐花祭」，使賞桐成為全民新生活風格，並內化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
- (二) 為延續及深化桐花人文及在地之連結，擇一傳統石板伯公，透過「儀式設計」重現伯公祭儀活動，宣揚客家人對天地的感謝，並搭配在地客家傳統八音，結合祭儀與生活美學，以傳承客家文化。
- (三) 活動請使用客語，並應以營造客語友善環境及推廣客語為目標，並宣導自然環保觀念，落實消費者保護及動物保護及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等相關政策，將性別平等意識融入活動，鼓勵多元參與。

六、審查及補助原則：

- (一) 由直轄市、縣(市)政府為計畫提案單位，應先協調統整所轄機關、學校及有意參與之立案社團共同辦理，本會不受理各公私單位及社團自行提案。由直轄市、縣(市)政府選定活動主題及內容，盤整及結合在地人、文、地、產、景資源、府內各局(處)單位、轄內各機關(單位)、學校、立案社團等辦理。
- (二) 補助原則：

1. 採競爭型機制，受補助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應自行編列預算，本會依據地方配合款之編列、計畫內容與可行性、創新性、以前年度辦理情形(含督導查核紀錄及核銷等)等面向，綜合考量補助額度，並應納入地方政府年度預算辦理。
2. 每縣(市)以新臺幣 90 萬元為上限。

七、注意事項：

- (一) 為強化客家文化傳承，鼓勵客家後生青年學習及參與，於活動規劃、執行階段納入青年參與。
- (二) 活動相關場地及內容、相關設施設備，應具備安全性與合法性，對於活動場地之秩序、安全、疏散、交通等事宜，主辦單位應訂定周密計畫並負全責，明定緊急狀況處理程序與方法，並派人專責指揮管理及切實執行。
- (三) 本案補助項目以伯公祭儀相關費用、場地及設備租借費、布置費、藝文表演費、保險費、攝錄影費、工作人員誤餐費、接駁車費為原則；或其他符合本活動內容，經本會認可者，但不包含媒體行銷宣傳費及本會「推展客家文化力補助作業要點」規定不予補助項目。
- (四) 製作之布旗海報等文宣品，應向相關主管單位申請核准懸掛並事後恢復原狀，惟懸掛張貼處以不破壞自然景觀與安全為原則。
- (五) 如因氣候及花期變遷，本會要求變更活動日期，受補助單位應配合調整之。
- (六) 成果報告書及核銷請參考範例雙面列印，註明辦理單位與活動名稱，內容至少應包含計畫名稱、活動特色、執行內容、預算數與實支數對照表、執行成效、參訪人次、男女比例、性平規劃、預估產值、綜合檢討及建議、活動照片及電子檔等相關資料。

八、提案期限：即日起 1 個月內截止收件。

九、本計畫申請程序及其他相關規定，請依本會「推展客家文化力補助作業要點」規定辦理。